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临 2011-039

##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认购配股股票的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北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北车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认购本公司本次配股股票的承诺函。北车集团及北京北车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按其各自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以现金全额认购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9月30日审议通过的配股方案中的可配股票。该认购承诺函经本公司本次配股方案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后,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履行。  
特此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1299 股票简称:中国北车 编号:临 2011-040

##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曾于2011年10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再次公告股东大会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10月25日(星期二)9:30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10月25日(星期二)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根据本公司于2011年9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现将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二)会议时间:2011年10月25日(星期二)9:30时;
  - (三)会议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芳城园一区15号楼中国北车大厦103会议室;
  - (四)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投票表决。
- 二、会议议题  
本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案:
  1. 关于终止实施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议案;
  2.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议案;
  3. 逐项审议《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方案的议案》
    - 0 股票种类及每股面值;
    - 0 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 0 配股价格及定价依据;
    - 0 配售对象;
    - 0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 0 发行方式;
    - 0 发行时间;
    - 0 本次配股决议有效期
  4.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5.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6. 关于中国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实施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议案;
  7. 关于聘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的议案。

2.4.4.5.6项作出决议,需经股东大会普通决议通过。

证券代码 601857 证券简称 中国石油 编号 临2011-020

##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临时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10月20日上午9时在中国北京东城区安外西滨河路26号北京华联国际会议中心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蒋卫康先生主持并担任会议主席,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情况如下:

出席或委托代理人姓名	股数	持股比例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	169,494,945,325	8
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8,764,628,918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58,764,628,918	
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0,730,316,407	
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92.61%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	86.75%	
H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的比例	5.86%	

序号	议案	有效票数 (张)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并批准关于申请更新公司及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及共同持股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上限相关事项的议案	7,805,607,685 (68.229%)	3,620,769,529 (31.649%)	13,995,335 (0.122%)
2.	审议并批准关于申请更新公司及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及共同持股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上限相关事项的议案	783,756,113 (68.229%)	2,329,549,000 (31.649%)	0 (0.122%)
3.	同意票数超过二分之二,此项议案作为普通决议议案正式通过	7,021,851,572 (68.229%)	3,618,529,980 (31.649%)	13,995,335 (0.122%)

注: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控股股东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及其关联方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未计入该项议案表决结果。

证券代码:002364 证券简称:中恒电气 公告编号:2011-30

##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移动”)于2011年10月19日签署了《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2011年开关电源集中采购供货框架协议》。  
一、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双方: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乙方: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协议签署时间:2011年10月19日  
3.协议生效时间:自本协议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12年6月30日或下一次集中采购结果公布之日止。  
4.协议标的:通信开关电源  
5.协议总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含税)  
二、协议对上市公司影响  
此次签订的框架协议标的总金额预计为8000万元,约占公司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9.231%。该协议的签署对公司2011年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的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上述协议的履行有利于公司巩固和扩大市场份额。  
三、协议的审批程序  
上述协议不需要董事会审议表决,不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框架协议,协议总金额为预计金额,实际执行以具体订单为准;本协议的标的为公司技术成熟产品,且非出口产品,所以不存在技术、汇率的风险;公司已做好了相关产能储备等措施,对于协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供应不足不能按时供货等风险,公司将采取合理措施降低相关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签订的相应协议。  
特此公告。

杭州中恒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证券代码:002176 证券简称:江特电机 公告编号:临 2011-064

##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办公地址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已于近日搬迁至公司注册地“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581号”,现将新的公司地址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581号  
公司注册地址:投资者联系电话:公司传真、邮政编码、电子邮箱以及公司网站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首钢股份 股票代码:000959 公告编号:2011-049

##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0年10月29日,因本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停牌。停牌以来,经过公司与本次重组的交易方——首钢总公司共同努力,有关重组的具体工作已基本就绪。鉴于首钢总公司就本次重组的某些重大问题与相关方的沟通协调尚在进行,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周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公告并复牌。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烟台万华 股票代码:600309 公告编号:临 2011-20号

##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工厂第二套MDI装置停产检修及技改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化工企业生产安全和环保要求,为确保生产装置安全有效运行,按照年度计划,本公司将于2011年11月15日开始对控股子公司宁波万华聚氨酯有限公司的第二套MDI装置进行停产检修和技术改造,本次检修预计为期45天的时间,到2011年12月31日结束。  
特此公告。  
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20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

##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加强中小企业上市上市公司内控规范落实”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及有关规定,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1年9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2011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范落实情况自查表》。  
自查发现,公司未在上交所6个月内具有从事代办股份转让业务资格的证券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根据整改计划,公司应于2011年10月31日前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  
2011年10月19日,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代办股份转让协议书》,约定一旦公司股票被终止上市,公司股票进入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继续交易时,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的主办券商,为公司提供代办股份转让业务。  
特此公告。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0月21日

股票简称:天顺风能 股票代码:002531 公告编号:2011-040